证券代码: 871803 证券简称: 太湖湖泊 主办券商: 华英证券

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召开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5 月 8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4。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 提案程序

2020年4月29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83.33%股份的股东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向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临时提案函》,提请在2020年5月14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规范治理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三) 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无锡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0年4月24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公司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二) 审议《公司 201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三) 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四) 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五) 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六) 审议《公司 2019 年审计报告》议案
- (七) 审议《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八) 审议《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九) 审议《续聘公司审计机构》议案

- (十) 审议《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 (十一) 审议《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向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临时提案函》

无锡市太湖湖泊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